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徐生院教发[2024] 23 号

关于开展 2024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推进“治人文、精技术”教育教学改革，有效发挥优秀教学成果的引领激励作用，调动广大教师和管理人员开展教学改革研究的积极性，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反映 2021 年以来我校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发展取得的新成就，代表当前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过程中涌现出来的新成果，在学校教学实践、改革、研究中起到引领和激励作用。

主要围绕影响人才培养质量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研究和实践而取得的成果，重点在转变教育思想和教育观念，调整专业结构，改革人才培养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五金”建设、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建设、教学内容及方法改革创新、推动教学及教学管理改革、强化实践育人环节、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共享、教学基层组织建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成果。

教学成果的主要形式为反映以上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创新案例、研究报告、教材、课件、论文、著作等。

二、申报要求

1. 成果完成团队或个人能认真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模范遵守职业道德；为人师表、教书育人成绩显著。

2. 每项成果主要完成人原则上不超过5人。主要完成人须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过程，并作出主要贡献。

3. 成果具有原创性，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所突破，具有先进教育理念，符合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办学规律和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在本校或全省处于领先水平。

4. 成果具有较强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经过两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并具有可复制可推广和示范引领价值。本次申报的教学成果实践检验时间截至2024年8月31日。

5. 已获得过省级、校级教学成果奖的项目，如近两年在研究与实践方面无重大突破和创新，原则上不得重复申报。

6. 鼓励跨专业、跨学院、跨单位（其他高校、地方、企业、科研院所等）联合申报具有综合性、前瞻性、创新性、示范性、推广性的高水平成果。

三、申报数量及评选数量

1. 申报数量：各学院、各部门推荐不限数量。申报材料须在单位内公示三天。

2. 评选数量：本次教学成果奖评选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层次，一等奖和二等奖成果数量不超过评奖总数的30%。

四、材料报送

请严格按《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材料要求》（见附件2），提交以下材料：

1.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书》（见附件1，一式三份）及申报成果报告（一式三份）。

2. 相关证明材料1套，需装订成册并编目录，不超过100页（一份）。

3.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见附

件 3，一份)

需提供以上材料的纸质材料，同时提供《申报表》《成果报告》《汇总表》的电子版和盖章 PDF 版，证明材料需提供 PDF 版。

请于 12 月 23 日前将申报材料送至教务处（综合楼 114 室）。

联系人:崔芳，教务处邮箱: jwc83628020@163.com。

附件:

1.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2.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教学成果奖申报材料有关要求
3.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